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需变更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因此，需对《公司章程》的第六条、第十九条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2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6,000股限制性股票，及回购注销2名因个人绩效未达标，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600股，合计回购注销97,6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429,360,530股变更为2,429,262,930股，相应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429,360,530元变更为人民币2,429,262,930元。

因此，公司根据上述总股本、注册资本变更情况，提议对《公司章程》的第六条、第十九条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29,360,53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29,262,93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现在的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2,429,360,530股，分别由以下组成： 发起人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22,740,539股，占总股本的13.29%； 外资发起人（香港）伟华电子有限公司持股314,011,753股，占总股本的12.92%； 其他股东持股1,792,608,238股，占总股本的73.79%；	第十九条 公司现在的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 2,429,262,930 股，分别由以下组成： 发起人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22,740,539股，占总股本的13.29%； 外资发起人（香港）伟华电子有限公司持股314,011,753股，占总股本的12.92%； 其他股东持股 1,792,510,638 股，占总股本的73.79%；

除以上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